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腾冲市殡仪馆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腾冲市殡仪馆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腾冲市殡仪馆是火化遗体、接运遗体、骨灰寄存等。

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腾冲市殡仪馆从 2003 年从石头山搬迁到侍郎坝村大坡凹，得到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以及得到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通过这几年的努力，现在殡仪馆大有改观。

2017 年共火化遗体 1565 具。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

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腾冲市殡仪馆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4 辆，在编实有车辆 4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677069.5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7069.51 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与上年对比增 851775.67 元，增长 46.67%，主要原因为：

1. 腾冲市殡仪馆资金，新增收入 1825293.84 元；主要原因 殡仪馆人员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677069.51 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7069.51 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元，占总支出的 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增 832481.49 元，增长 45.13%，主要原因为：

1. 腾冲市殡仪馆资金，新增支出 1844588.02 元；殡仪馆人员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腾冲市殡仪馆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677069.51 元。与上年对比增 1479572.19 元，增长 123.56%，主要原因为：

1. 腾冲市殡仪馆资金，新增基本支出 2677069.51 元；殡仪馆人员增加。

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38.1%，人均 868291.99 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

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61.9%，人均 1808777.52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腾冲市殡仪馆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0 元。与上年对比减-647090.7 元，减少-100%，主要原因为：

1. 腾冲市殡仪馆无项目支出 0 元，项目开展进度为：主要原因是殡仪馆划归福天公司管理无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7069.5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2481.49%。与上年对比增长 1844588.02 元，增长 45.13%，主要原因为：

1. 腾冲市殡仪馆资金，新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7069.51 元。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 外交（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57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0867.56 元，完成预算的 96.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9103.56 元，完成预算的 87.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764 元，完成预算的 217.64%。2017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1）腾冲市殡仪馆资金，年初无漏报，殡仪馆划归福天公司管理。

2.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12560.83 元，增长 9.08%。因公出国费支出决算减少 0 元。下降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31067.83 元，增长 31.69%；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支出 21764 元，下降 18507%。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

(1) 腾冲市殡仪馆资金，同比减少原因是殡仪馆划归福天公司管理。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103.56 元，占 85.57%；公务接待费支出 21764 元，占 14.4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103.56 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9103.56 元, 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殡仪馆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1764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21764 元(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 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其中: 外事接待 0 批次), 接待人次 305 人(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相关单位到殡仪馆考察参观学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 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 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 腾冲市殡仪馆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元, 与上年对减 0 元, 减 0%, 主要原因为:

2. 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注意: 账表不一致的, 按正确的公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腾冲市殡仪馆资产总额 4144371.37

元，其中，流动资产 0 元，固定资产 4144370.37 元，（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1 元，（减）累计摊销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999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出租房屋 0 方米，账面原值 0，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对 外 投 资/ 有 价 证 券	在 建 工 程	无 形 资 产	减：累 计 摊 销	其 他 资 产
				小计	房屋	车辆	大型设备（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	4144371.37		4144371.37	1550524.80	525752.57		2068093				1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车辆+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 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 元其中：货物采购支出 0 元工程采购支出 0 元服务采购支出 0 元。

2. 支持中小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的落实情况 2017 年度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元。

(四) 绩效自评信息情况

部门主要的民生项目、重点支出项目以及涉及政府债券的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五)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基金管理或参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三、事业收入：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比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四、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存在某些与自身正常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的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固定资产租赁收入、收取的违约金等各种杂项收入及上级和其他同级部门补助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等的支出。